

# 考選專業獎章頒給辦法

中華民國109年11月4日  
選規二字第1090004795號令訂定發布

第一條 考選部（以下簡稱本部）為獎勵對考選業務具有重大或特殊貢獻之人士，特依據獎章條例第九條第一項規定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具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，頒給考選專業獎章（以下簡稱本獎章）：

- 一、研訂考選法制、辦理重要考選工作計畫或執行重要考選政策，成效顯著。
- 二、從事考選學術之研究撰有著作、舉辦或參與有關考選學術文化會議或活動，對考選制度具有傑出貢獻。
- 三、參與國家考試典試、監試或試務工作，貢獻卓著。
- 四、參與典試、監試或試務工作防止重大舞弊或處理重大偶發事件有重大貢獻。
- 五、辦理考選業務，有特殊優良事蹟。
- 六、其他對考選業務具有重要貢獻。

第三條 本獎章分為一等、二等、三等，均用襟綬，除事蹟卓著或情形特殊者外，初次頒給三等，並得因積功晉等；同一事蹟不得頒給二個等次以上之獎章。

本獎章之式樣及圖說如附表一。

第四條 本獎章之請頒，除由本部相關單位主動推薦外，得由與請獎事實有關之機關（構）或團體推薦。

請頒本獎章應填具請頒考選專業獎章事實表如附表二，並檢附有關證明文件。

第五條 本獎章之請頒，由本部組設之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，報請部長核定，以公開儀式頒給之。

前項審查小組之組成及審查程序，另以要點定之。

第六條 本獎章之頒給，應附發證書，格式如附表三；頒給外國人者並附譯本。

第七條 本獎章受獎人為公務人員者，應送銓敘部登記。

第八條 符合請頒本獎章之人員，得於身故後追頒，由其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家屬指定之代表接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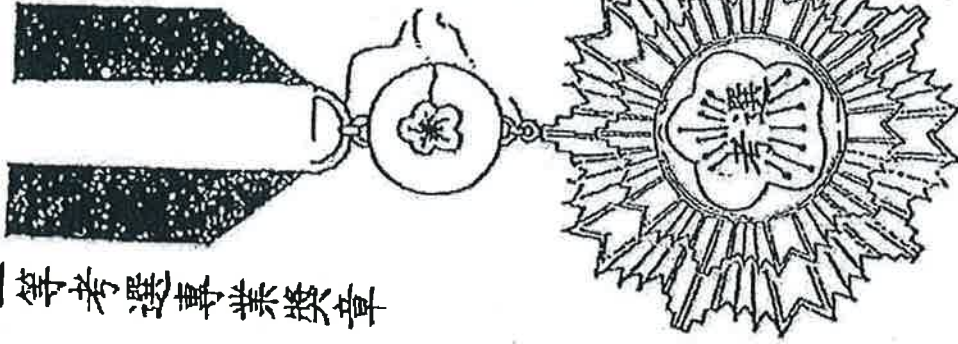
第九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。

### 第三條附表一

考選專業獎章式樣及圖說			
獎章名	等級	規格	圖說
考選專業獎章	一等 二等 三等	<p>一、本章直徑五·八公分。</p> <p>二、圓形掛牌直徑一·八公分。</p> <p>三、綬帶長度四·五公分。</p> <p>四、專業獎章整體總長度為四分。</p>	<p>一、本獎章章體以三層組合，即大芒、二芒、上蓋三部分：大芒呈長短多角放射狀，以金屬色代表榮光四射；二芒以紅、白、藍光束環繞梅花，象徵以國為本、為國舉才；上蓋以梅花為後心，並書「考選」二字，代表國家考試公平、公正、公開之特質。</p> <p>二、本獎章分為一等、二等、三等，並於綬帶與章體之間加製圓形掛牌，以三朵梅花代表一等、二朵梅花代表二等、一朵梅花代表三等，均用襟綬，其式樣如附圖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一等獎章（三朵梅花）：綬帶以藍、白、紅三色相間，以象徵青天白日滿地紅。</li> <li>2. 二等獎章（二朵梅花）：綬帶同一等獎章。</li> <li>3. 三等獎章（一朵梅花）：綬帶同一等獎章。</li> </ol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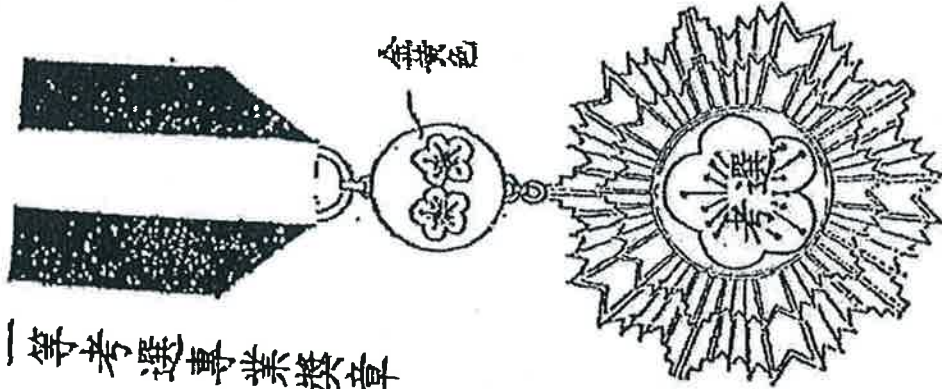
注：式樣設色如附圖

藍  
白  
紅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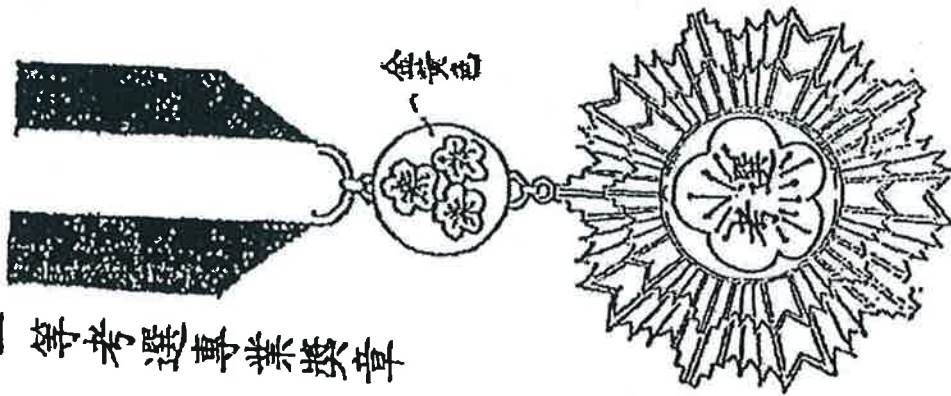
二等考選專業獎章

藍  
白  
紅



一等考選專業獎章

藍  
白  
紅



一等考選專業獎章

第四條附表二

請頒考選專業獎章事實表					
姓 名		性 別		國 籍	
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(護照號碼)		出 生 年 月 日		年	月 日
住 址					
服 務 機 關 (團 體)		職 務 (職 稱)			
請 頒 獎 章 等 級					
具 體 事 蹟					
適 用 條 款		證 明 文 件			
請 頒 (領) 機 關 (團 體、單 位) 考 評	考 核 長 官 (人 員) 職 銜		姓 名		
	評 語		日 期		
核 定 層 級	審 查 小 組 審 查 結 果		建 議 核 頒 獎 章 等 級		
			召 集 人 簽 章		
	考 選 部 批 核 意 見		日 期		
			部 長 簽 章		
		日 期			
備 註					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本表由與請獎事實有關之機關（構）或團體推薦填寫一式二份，由本部推薦者由相關單位填寫一式二份。
- 二、「具體事蹟」欄應詳細敘明具體內容，如篇幅不足時，可另紙接寫粘附。
- 三、「適用條款」欄，應敘明擬適用頒給辦法某條某款。

第六條附表三

獎 章 證 書

○字第○○號

茲以（機關或團體名稱、職稱）、（姓名）  
）、（具體事實），殊堪獎勵，特依考選專業獎  
章頒給辦法之規定，頒給○等考選專業獎章。

此證

Certificate

\_\_ Zi No. \_\_\_\_\_

This is to certify that (title) (name) (from name of the organization or entity)  
has been awarded the Grade \_\_ MOEX Medal for (achievement) according to  
the Regulations Governing the Awarding of the MOEX Medals.

考選部部長

Minister, Ministry of Examination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Date: MM/DD/YYYY